

山西省晋城市教育局

晋市教基函字(2021)25号

关于转发山西省教育厅《关于进一步做好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：

为进一步做好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工作，省教育厅印发了《关于进一步做好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工作的通知》（晋教基函〔2021〕24号），现转发给你们。并就做好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工作提出以下要求：

1. 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要贯彻落实省教育厅文件精神，积极完善政策措施，提高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就读比例；切实落实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入学政策；全面落实义务教育“公民同招”政策，确保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享有平等入学权利。

2. 请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于6月20日前将随迁子女入学实施细则报市教育局。于9月20日前将2021年随迁子女就学工作情况总结及《2021年义务教育阶段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工作情况汇总表》报市教育局，同时报送电子版。

联系人：张志胜

联系电话：2066121

邮 箱：jcsjyjjjk@163.com



山西省教育厅

晋教基函〔2021〕24号

山西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进城务工人员 随迁子女就学工作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：

为贯彻落实教育部《关于督促进一步做好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工作的通知》(教基司函〔2021〕9号)，进一步健全机制，细化举措，落实责任，切实保障随迁子女平等接受教育，现就做好我省随迁子女入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责任落实。党中央、国务院高度重视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工作，2021年《政府工作报告》以及国家“十四五”规划都提出了明确要求，并已纳入国务院年度重点工作安排。我省已将保障随迁子女入学工作列入“十四五”规划和年度工作要点，并作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。2020年，全省义务教育阶段随迁子女（含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）在公办学校就读（含政府购买服务）比例85.04%（附件1），低于全国平均水平。各市要高度重视，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，加强公办学校学位供给，提高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

就读比例，切实减轻进城务工人员家庭经济负担。要明确责任分工，层层抓好落实，确保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教育。

二、完善政策措施，规范入学手续。各地要切实落实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入学政策，原则上各地关于居住证持有时长、居住年限、社保缴纳年限等入学条件规定，不得高于国家《居住证暂行条例》基本要求。要规范入学流程，让数据多跑路、群众少跑路。要清理减少不必要的证明材料，从2021年招生入学起，严禁要求随迁子女家长提供计划生育证明、超过正常入学年龄证明、户籍地无人监护证明。同一城市内各区县有关政策规定应保持大体一致。各县（市、区）2021年随迁子女入学实施细则经各市审核后报省教育厅审核。

三、加大学位供给，做好入学安置。各地要结合义务教育学校布局优化工作，加强城镇学校建设改造，扩大学位供给，满足当地户籍适龄儿童和随迁子女入学需求，确保“应入尽入”、就近入学。凡不能有效保障随迁子女就学的地方，不应全面推行“小班化”教学。切实落实“以流入地政府为主、以公办学校为主”政策，积极安排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进入公办学校就读。各地要完善政府购买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学位办法，优先将随迁子女占比较高的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纳入购买服务范围。全面落实义务教育“公民同招”政策，在参与报名、摇号等环节一视同仁，确保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享有平等入学权利。

四、开展专项检查，严控控辍底线。教育部已将我省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就读(含政府购买学位)比例较低的11个县(市、区)(附件2)纳入重点督促名单。各市要加大对随迁子女入学工作落实不到位的县(市、区)的指导，开展专项检查督导。要“一县一案”完善工作方案，落实“两为主”要求，切实解决随迁子女入学难问题。各重点县(市、区)工作方案要报省教育厅备案。各地各校要切实做好随迁子女控辍保学工作，加强学籍管理，做好动态监测，防止失学辍学。建立健全随迁子女关爱帮扶机制，加强情感上、学习上、生活上的关心帮助，在教育教学、日常管理和评优评先工作中一视同仁、平等对待，使随迁子女更好融入学校学习生活，促进全面健康成长。省教育厅将适时对各地随迁子女入学情况进行专项检查，特别是对公办学校就读比例、控辍保学情况进行重点督查，对问题突出的单位进行约谈或通报，压实工作责任，确保国家有关要求全面落实到位。

请各市于6月底前将各县(市、区)随迁子女入学实施细则及11个重点督促县(市、区)的随迁子女入学工作方案报省教育厅。于9月底前将本市2021年随迁子女就学工作情况总结以及《2021年义务教育阶段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工作情况汇总表》(附件3)，报送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。

联系人：黄博 联系电话：0351-3046300

邮箱：jjc@sxedc.com

- 附件：1. 山西省 2020 年义务教育阶段随迁子女入学情况
统计表
2.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工作重点督促县区名单
3. 2021 年义务教育阶段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
学工作情况汇总表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

附件1

山西省2020年义务教育阶段随迁子女入学情况统计表

市	2020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随迁子女入学总数(人)	公办学校就读人数 (含政府购买服务)	公办学校就读比例	备注
阳泉市	12788	12481	97.60%	
晋城市	22396	21724	97.00%	
吕梁市	20270	18824	92.87%	
长治市	5381	4961	92.19%	
大同市	4925	4462	90.60%	
太原市	27762	23736	85.50%	
忻州市	2806	2364	84.25%	
晋中市	4762	3900	81.90%	
临汾市	7001	5466	78.07%	
运城市	26200	17506	66.82%	
朔州市	6474	4284	66.17%	
山西省	140765	119708	85.04%	

附件 2

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工作重点督促县区名单

山西省（11个）

大同市新荣区、怀仁市、壶关县、临猗县、运城市盐湖区、新绛县、宁武县、霍州市、临汾市尧都区、忻州市忻府区、柳林县

附件 3

2021 年义务教育阶段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工作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（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公章）：

填报人：_____ 填报时间：_____

1 市域区内县区总数		已审核随迁子女入学实施细则细则县区数量		未审核随迁子女入学实施细则细则县区数量	
2 2021 年新增义务教育学位数量 (针对所有学生)	小学			小学	
	初中			初中	
	合计			合计	
3 市域内义务教育阶段 随迁子女总数			市域内义务教育阶段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总数		
3 其中进城务工人员随 迁子女在公办义务教育 学校就读人数	小学		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享受购买民办义务教育	小学	
	初中		学校学位人数	初中	
	合计		合计	合计	
4 随迁子女在流入地 参加中考报名人数			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参 加高考报名人数		

注：1. 请填报 2021 年 9 月开学后数据，9 月 30 日前将盖章的汇总表报送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，电子稿发送至邮箱：jjc@sxedc.com。

2. 随迁子女、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数据应与教育事业统计口径保持一致。